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ZHEZHONG CONSTRUCTION CO., LTD

2014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四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陆仁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兵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4 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7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
管桩、PHC 管桩	指	高强度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小管桩	指	直径 600mm 以下管桩
大管桩	指	直径 800mm 以上管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柘中建设	股票代码	00234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柘中建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ZHEZHONG CONSTRU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EZHONG CONSTRUC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陆仁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郭加广
联系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浦卫公路 50 号
电话	021-57403737
传真	021-57401222
电子信箱	guojg@ch-zzcc.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632,142.41	92,583,290.33	-2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5,786.91	-2,716,117.57	7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508,461.14	-2,704,067.18	-32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45,540.00	27,401,592.39	-173.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2	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2	9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0.28%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38,598,860.06	1,009,060,150.14	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0,297,423.09	950,883,210.00	-0.0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2,297.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96,490.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988.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7,530.75	
合计	10,922,674.23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PHC管桩）的生产与销售，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水泥制品业，主要服务于水工及陆上建筑工程类项目。

2014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加强生产控制和设备管理、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及努力开拓新市场等措施，在仍不乐观的市场环境下努力保持了大直径管桩产品的产销能力，并全面淘汰了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盈利能力差的小管桩产品生产，同时寻找新的市场突破点和利润增长点，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仍在积极研究产业转型和公司后续发展规划。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0,632,142.41	92,583,290.33	-23.71%	
营业成本	64,244,041.22	82,102,273.53	-21.75%	
销售费用	3,759,841.91	2,794,682.75	34.54%	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系运费上涨所致。
管理费用	15,759,328.59	15,991,020.41	-1.45%	
财务费用	848,271.88	-2,073,033.32	140.92%	系定期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22,673.02	-836,745.71	-105.88%	系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所得税清算与计提数差异调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5,540.00	27,401,592.39	-173.15%	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于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663.70	-404,198,438.35	99.84%	主要是上年同期投资支付的现金未到期，未产生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为现金流量净流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5,386.68	-26,268,781.74	217.96%	主要是上年同期偿还短期借款，本期收到短期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6,937.01	-403,089,993.69	102.56%	主要是本期筹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近年主要发展规划为努力研究产品创新，提升大直径PHC管桩的产销能力及技术含量，积极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并研究产业转型。本年度开始公司已全面淘汰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盈利能力差的小管桩产品生产，同时保持了大直径管桩产品产销能力及产品技术水平，并努力开拓新的大直径管桩产品市场。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67,260,915.06	64,244,041.22	4.49%	-27.32%	-21.74%	-6.80%
分产品						
PHC 管桩	67,260,915.06	64,244,041.22	4.49%	-13.84%	-8.01%	-6.04%
分地区						
上海地区	32,270,363.67	29,553,407.14	8.42%	-22.36%	-20.96%	-1.62%
长江三角地区 (不含上海)	27,607,012.67	26,956,790.37	2.36%	-40.18%	-32.54%	-11.05%
其他地区	7,383,538.72	7,733,843.71	-4.74%	51.56%	62.83%	-7.25%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 方式	本期实际 收回本金 金额	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 际损益金 额
华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无	否	保本型理 财产品	22,500	2014 年 01 月 07 日	2015 年 01 月 08 日	保本浮动			1,485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奉浦	无	否	保本型理 财产品	4,100	2014 年 01 月 14 日	2014 年 02 月 18 日	保本浮动	4,100		24.38	24.38

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上海奉贤支行	无	否	保本型理财产品	600	2014年01月21日	2014年07月15日	保本浮动			16.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	无	否	保本型理财产品	4,100	2014年02月24日	2014年06月27日	保本浮动	4,100		82.9	82.9
交通银行上海奉贤支行	无	否	保本型理财产品	4,000	2014年04月02日	2014年06月30日	保本浮动	4,000		53.64	53.64
交通银行上海奉贤支行	无	否	保本型理财产品	8,300	2014年06月06日	2014年09月30日	保本浮动			145.08	
交通银行上海奉贤支行	无	否	保本型理财产品	3,200	2014年06月09日	2014年09月30日	保本浮动			54.49	
合计				46,800	--	--	--	12,200		1,861.6	160.92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6月06日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560.0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21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 3,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9.90 元。截至 2010 年 1 月 21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96,5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34,825,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61,675,000.00 元，已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1 日分别存入公司开立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奉贤支行营业部、农业银行上海南方商贸城支行和交通银行上海化学工业区支行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4,030,000.00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7,645,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 1003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在对公司 2010 年度审计中，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40,899,685.00 元，与原发行费用相差人民币 7,955,315.00 元，募集资金净额应为人民币 655,600,315.00 元，公司于 2010 年归还了多列支的发行费人民币 5,891,299.08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2,064,015.92 元未归还，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将上述余款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2014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182.4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支付人民币 11179.19 万元，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用于归还贷款；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补充永久性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7000 万元用于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的注册资金；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28 万元。

本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4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本期支付人民币 29.43 万元。

另外，本报告期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支出人民币 46,8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到期收回的金额为人民币 12,200 万元，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34,600 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净值应为人民币 65,560 万元，扣除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208.61 万元、超募资金使用人民币 17,003.28 万元、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 34,600 万元、手续费支出人民币 5.35 万元，加上累计利息收益人民币 5796.72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应为人民币 8539.51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人民币 8539.51 万元。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与保荐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奉贤支行、农业银行上海南方商贸城支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化学工业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衢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3 年 6 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新设募集资金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资金管理。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衢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由于公司已将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故上述账户注销手续已于 2013 年 10 月办理完毕。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向中国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55,600,315.00 元，发行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总额为人民币 306,150,000.00 元，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 349,450,315.00 元。

1、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8,000.00 万元用于归还贷款，包括：

（1）交通银行奉贤支行人民币 2,000.00 万元；（2）农业银行南方商贸城支行人民币 3,000.00 万元；（3）工商银行奉贤支行人民币 3,000.00 万元。

2、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00 万元补充永久性流动资金。

3、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0 年 7 月 30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00 万元用于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金。

4、根据 2012 年 1 月 9 日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追加对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用于支付购置土地款。

公司投资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7,000 万元。

5、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0 年 7 月 30 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00 万元用于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金。

6、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公司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4,000.00 万元用于追加对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投资。2011 年，公司又使用超募资金追加对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投入人民币 500 万元。

公司投资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6,500 万元。

2011 年，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收回项目投资，实际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64,845,129.00 元。

2013 年，公司又收回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款项人民币 67,200 元至募集资金专户。至此，该项目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32,800.00 元。

2013 年，公司将持有的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对应的超募资金项目已经完成。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均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专户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中。

六、其他事项

1、公司累计投入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 6,500 万元（包括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超募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置换先期用自有资金对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追加投资人民币 4,000 万元以及 2012 年度追加投资划转至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的人民币 500 万元），用于投资开发小衢山并建设海上工程大型构件制造基地项目所需的土地出让金、拆迁补偿款，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累计支付上述款项共计人民币 64,845,129.00 元。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参加了该项目采矿权现场拍卖会，由于现场竞拍价格已达人民币 41,800 万元，此价格加上开发费用已经超出了公司测算的该矿山项目预期开发价值，因此公司无法对该采矿权项目继续竞拍。2011 年 12 月 28 日，岱山县政府及相关政府部门将公司已经支付的土地出让金、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64,745,129.00 元退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为此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2013 年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归还了人民币 67,200.00 元至募集资金专户，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为人民币 32,800 元。

2、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将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人民币 6,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500 万元，并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替换。2012 年 1 月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由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衢山支行 19-415301040006059 账户退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化学工业区支行 310069024018010014345 账户，余款人民币 500 万元已于本年度转入公司募集资金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大直径 PHC 管桩的改扩建及配套码头	否	19,382	19,382	29.43	9941.61	51.29%				否
2. 购建运桩船	否	9,966	9,966							
3. 新建研发中心	否	1,267	1,267		1,267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615	30,615	29.43	11,208.6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岱山柘中建材有限公司	是				7,000					
2、舟山柘中大型构件有限公司	是				3.28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8,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7,003.28	--	--		--	--
合计	--	30,615	30,615	29.43	28,211.8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大直径 PHC 管桩的改扩建一期工程和新建研发中心现已投入使用。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宏观经济形势尚不明朗，市场环境走向亦未确定。根据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投资风险控制的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目前产能、市场等实际情况，公司认为募投项目中的购建运桩船项目、大直径 PHC 管桩改扩建工程二期及配套码头需待进一步对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观察、分析并对工程进行进一步论证后按照论证结果重新制定计划并按计划实施。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均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专户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中。									

五、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业绩亏损

2014 年 1-9 月净利润（万元）	-400	至	-100
2013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22.88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水工市场建筑工程施工受汛期及台风季影响，致公司大直径管桩产品市场需求减少。		

六、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5,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本次分配前公司总股本为135,000,000股，分配后总股本增至270,000,000股。

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4年3月20日实施完成。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向公司基本账户开立行工商银行出具民事裁定书,要求银行协助冻结本公司基本账户中的265万元存款,冻结期限6个月(从2013年11月13日起至2014年5月12日止),申请执行方为住所地位于丹阳市吕城镇吕导路东市段的江苏鸿业重工有限公司。	265	否	江苏省镇江中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案件移交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审理,后对方撤诉。	对方撤诉	对方撤诉	2013年11月19日	详情请查阅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银行基本账户资金冻结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三、重大关联交易

1、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拟向上海柘中电气有限公司和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柘中电气100%股权并吸收合并柘中集团。该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方可实施。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14年04月3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发行时所作承诺及追加股份锁定承诺		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陆仁军、蒋陆峰
承诺时间		
2013-01-23	2010-01-14	2010-01-14
承诺期限		
2016-01-28	持续有效	持续有效
承诺内容		
<p>（一）关于追加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p> <p>“将所直接持有的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原承诺的锁定期到期后，延长锁定期三十六个月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柘中建设的股份，也不由柘中建设收购本公司所持股份。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p>（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和股东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向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柘中建设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柘中建设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支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柘中建设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柘中建设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柘中建设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陆仁军、蒋陆峰均向本公司承诺：“本人及人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柘中建设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p>	<p>（三）关于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和股东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向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柘中建设资金。本公司保证，所做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公司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将立即停止与柘中建设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公司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所导致柘中建设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陆仁军、蒋陆峰均向本公司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守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p>

<p>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柘中建设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支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柘中建设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人对柘中建设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柘中建设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所做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将立即停止与柘中建设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所导致柘中建设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p>	
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正常履行	正常履行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六、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74.07%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74.0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74.07%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74.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0,000,000	74.07%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74.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4、外资持股	0	0.0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000,000	25.93%			35,000,000		35,000,000	70,000,000	25.93%
1、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25.93%			35,000,000		35,000,000	70,000,000	25.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4、其他	0	0.00%			0				
三、股份总数	135,000,000	100.00%			135,000,000		135,000,000	27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本期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5,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14年3月6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2013年每股净收益调整为0.015元。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44%	190,200,000		190,200,000			
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3%	9,800,000		9,80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金聚富(IX期)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	其他	0.88%	2,380,000			2,380,000		
邱钧	境内自然人	0.42%	1,128,499			1,128,49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方正融金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2%	860,000			860,000		
余涛	境内自然人	0.26%	692,608			692,60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广发福安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4%	650,000			650,000		
吕喆	境内自然人	0.24%	642,000			642,000		
顾青	境内自然人	0.17%	463,000			463,000		
杨广才	境内自然人	0.16%	437,100			437,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 72.3%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汇金聚富(IX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邱钧	1,128,4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方正融金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余涛	692,6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广发福安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喆	6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顾青	4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广才	437,100	人民币普通股	
巩浩	366,606	人民币普通股	
秦宝玺	280,203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72.3%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其中，股东余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692,607股，合计持有692,608股；股东吕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22,0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520,000股，合计持有642,000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公司无相关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222,183.53	39,565,246.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50,000.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	123,405,797.12	103,916,915.26
预付款项	3,303,157.90	1,677,264.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079,178.07	4,783,886.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06,559.30	2,535,714.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284,115.38	44,447,77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6,000,000.00	574,6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17,350,991.30	775,526,806.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2,137,605.93	163,218,511.68
在建工程	6,666,897.74	6,251,563.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358,775.08	49,928,954.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23,221.86	8,092,86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405.29	607,00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4,962.86	5,434,447.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247,868.76	233,533,343.73
资产总计	1,038,598,860.06	1,009,060,150.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43,533.87	
应付账款	29,439,034.85	42,045,189.71
预收款项	2,444,305.00	2,686,120.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94,462.18	2,820,377.00
应交税费	6,282,386.51	8,245,092.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497,714.56	2,380,160.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301,436.97	58,176,940.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8,301,436.97	58,176,940.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0,000,000.00	135,000,000.00
资本公积	486,144,113.13	621,144,113.1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414,023.29	31,414,023.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739,286.67	163,325,073.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0,297,423.09	950,883,210.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0,297,423.09	950,883,21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8,598,860.06	1,009,060,150.14

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兵华

2、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632,142.41	92,583,290.33
其中：营业收入	70,632,142.41	92,583,290.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790,807.32	100,015,992.13
其中：营业成本	64,244,041.22	82,102,273.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3,319.87	385,326.51
销售费用	3,759,841.91	2,794,682.75
管理费用	15,759,328.59	15,991,020.41
财务费用	848,271.88	-2,073,033.32
资产减值损失	796,003.85	815,722.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96,490.88	3,894,015.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174.03	-3,538,686.35
加：营业外收入	621.59	1,823.07
减：营业外支出	1,646,907.49	1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8,459.93	-3,552,863.28

减：所得税费用	-1,722,673.02	-836,745.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786.91	-2,716,117.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5,786.91	-2,716,117.5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2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5,786.91	-2,716,11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5,786.91	-2,716,117.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兵华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26,859.57	122,891,716.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72,886.32	6,430,50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99,745.89	129,322,21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943,032.37	74,297,235.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10,322.63	13,904,95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21,324.79	2,265,682.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70,606.10	11,452,75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45,285.89	101,920,62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5,540.00	27,401,592.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6,600,000.00	58,465.7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201,199.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290.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032,490.02	58,465.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8,153.72	4,066,904.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8,000,000.00	400,1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678,153.72	404,256,90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663.70	-404,198,438.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613.32	936,06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2,72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613.32	26,268,78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5,386.68	-26,268,781.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54.03	-24,365.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6,937.01	-403,089,99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15,246.52	422,287,52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22,183.53	19,197,526.99

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兵华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5,000,000.00	621,144,113.13			31,414,023.29		163,325,073.58		950,883,21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5,000,000.00	621,144,113.13			31,414,023.29		163,325,073.58		950,883,21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585,786.91		-585,786.91
(一) 净利润							-585,786.91		-585,786.9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85,786.91		-585,786.9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0,000,000.00	486,144,113.13			31,414,023.29		162,739,286.67		950,297,423.0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5,000,000.00	621,144,113.13		6,283,410.21	27,749,830.70		176,353,372.99			966,530,727.0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5,000,000.00	621,144,113.13		6,283,410.21	27,749,830.70		176,353,372.99			966,530,72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3,410.21	3,664,192.59		-13,028,299.41			-15,647,517.03
（一）净利润							3,968,846.91			3,968,846.9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68,846.91			3,968,846.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664,192.59		-16,997,146.32			-13,332,953.73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4,192.59		-3,664,192.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332,953.73			-13,332,953.73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6,283,410.21					-6,283,410.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621,144,113.13			31,414,023.29		163,325,073.58		950,883,210.00

法定代表人：陆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兵华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原上海柘中大型管桩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并于2007年8月1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102260003384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陆仁军、蒋陆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00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3,500万元，股份总数1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0,0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3,500万股。2014年3月20日，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3500万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股本为27,000万股。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钢筋混凝土管桩、方桩、管片、企口管、建筑钢结构件、声屏障、商品混凝土，金属焊接管、无缝管及管材防腐处理，金属拉丝，建材批发、零售，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

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表明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

(六) 2、(2) ① “一般处理方法” 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 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 将其划分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除特殊情况外，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除发出商品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发出商品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

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高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

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10	5.00%	9.5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600 个月	按土地使用权的可使用期限
电脑软件	60 个月	按预计使用期限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钢模	36个月
苗木	36个月

18、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公司销售收入的实现确认时间是以客户收到管桩，客户施工验收后，取得客户进度结算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全部是直销，按照订单进行生产销售，公司销售收入的实现是以客户收到管桩，客户施工验收后，取得客户进度结算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按总体原则执行。

(3)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别。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依据和方法。

(3) 关于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执行。

(4)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别。

2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

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企业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作为确认时点。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2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1131000347，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上海市奉贤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奉贤地方税务局出具的“（新政类）国家重点扶持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优惠税率申请受理回执”（文书号：3102261205018240），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自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2014年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已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待审批，目前当地主管税务机关认可的申报所得税率为1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80,855.01	--	--	74,393.24
人民币	--	--	80,855.01	--	--	74,393.24
银行存款：	--	--	47,141,328.52	--	--	39,490,853.28
人民币	--	--	45,737,558.69	--	--	38,099,793.78
美元	228,151.38	6.1528	1,403,769.83	228,158.49	6.0969	1,391,059.50
合计	--	--	47,222,183.53	--	--	39,565,246.52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2013年度，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奉浦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001737009300000842基本户中有265万元人民币被冻结。原因系公司与江苏鸿业重工有限公司发生合同纠纷，2013年11月4日，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做出（2013）丹商初字第1135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银行存款265万元。2014年该冻结资金解冻，在编制2013年度现金流量表时已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剔除。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2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7,250,000.00	4,000,000.00

3、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393,620.75		393,620.75	
保本保利息理财产品利息	4,390,265.75	11,273,369.86	8,584,457.54	7,079,178.07
合计	4,783,886.50	11,273,369.86	8,978,078.29	7,079,178.07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00,000.00	25.21%			32,000,000.00	29.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94,924,002.53	74.79%	3,518,205.41	3.71%	75,860,708.99	70.33%	3,943,793.73	5.20%
组合小计	94,924,002.53	74.79%	3,518,205.41	3.71%	75,860,708.99	70.33%	3,943,793.73	5.20%
合计	126,924,002.53	--	3,518,205.41	--	107,860,708.99	--	3,943,793.7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交二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32,000,000.00			注：2014 年 1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签订融易达贸易融资业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占用中交二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公司提供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融资，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 日收到上述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融资款本金 3,200 万元（扣除相应利息），上述转让为无追索权的款项截至报告日公司已收到并认为无坏账风险，故公司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2,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76,485,221.52	80.58%		58,011,364.19	76.47%	
1 年以内小计	76,485,221.52	80.58%		58,011,364.19	76.47%	
1 至 2 年	13,353,560.90	14.07%	667,678.05	10,746,865.49	14.17%	537,343.27
2 至 3 年	665,943.50	0.70%	199,783.05	3,269,166.50	4.31%	980,749.95
3 至 4 年	3,537,064.61	3.73%	1,768,532.31	2,815,224.61	3.71%	1,407,612.31
4 至 5 年	378,138.00	0.40%	378,138.00	428,138.00	0.56%	428,138.00
5 年以上	504,074.00	0.52%	504,074.00	589,950.20	0.78%	589,950.20
合计	94,924,002.53	--	3,518,205.41	75,860,708.99	--	3,943,793.73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51,248,236.50	1 年以内： 40,046,367.50； 1-2 年： 10,511,341.00； 2-3 年： 368,846.00； 3-4 年： 282,000.00； 5 年以上： 39,682.00	40.38%
第二名	客户	22,177,148.13	1 年以内 22,077,848.13； 2-3 年 99,300.00	17.47%
第三名	客户	7,838,137.00	1 年以内： 7,838,137.00	6.18%
第四名	客户	7,306,564.39	1 年以内： 7,306,564.39	5.76%
第五名	客户	7,053,597.88	1 年以内： 7,053,597.88	5.56%
合计	--	95,623,683.90	--	75.35%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4,894,769.09	100.00%	88,209.79	1.80%	2,638,618.98	100.00%	102,904.35	3.90%
组合小计	4,894,769.09	100.00%	88,209.79	1.80%	2,638,618.98	100.00%	102,904.35	3.90%
合计	4,894,769.09	--	88,209.79	--	2,638,618.98	--	102,904.3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4,679,030.76	95.60%		2,323,869.76	88.07%	
1 年以内小计	4,679,030.76	95.60%		2,323,869.76	88.07%	
1 至 2 年	3,625.30	0.07%	181.27	28,375.66	1.08%	1,418.78
2 至 3 年	150,000.00	3.06%	45,000.00	243,366.06	9.22%	73,009.82
3 至 4 年	38,169.03	0.78%	19,084.52	29,063.50	1.10%	14,531.75
4 至 5 年	10,000.00	0.20%	10,000.00	13,944.00	0.53%	13,944.00
5 年以上	13,944.00	0.29%	13,944.00			
合计	4,894,769.09	--	88,209.79	2,638,618.98	--	102,904.3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永钱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1,056.00	1 年以内	69.69%
中铁大桥局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030.00	1 年以内	10.71%
中铁上海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6.13%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奉贤劳务交易分中心	非关联方	150,000.00	2-3 年	3.06%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04%
合计	--	4,485,086.00	--	91.63%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03,157.90	72.75%	777,264.43	46.34%
2 至 3 年	900,000.00	27.25%	900,000.00	53.66%
合计	3,303,157.90	--	1,677,264.43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92,007.05		8,792,007.05	13,353,228.97		13,353,228.97
库存商品	9,782,511.43	584,648.06	9,197,863.37	6,736,439.09		6,736,439.09
发出商品	20,945,883.63	651,638.67	20,294,244.96	24,358,111.01		24,358,111.01
合计	39,520,402.11	1,236,286.73	38,284,115.38	44,447,779.07		44,447,779.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584,648.06			584,648.06
发出商品		651,638.67			651,638.67
合计		1,236,286.73			1,236,286.73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存货的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本金固定收益理财产品	225,000,000.00	222,000,000.00
保本金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61,000,000.00	299,000,000.00
保本金浮动+固定收益理财产品		53,600,000.00
合计	586,000,000.00	574,6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6,189,667.47	23,504.27		1,025,641.00	295,187,530.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8,449,451.73				158,449,451.73
机器设备	128,209,759.15	23,504.27		1,025,641.00	127,207,622.42
运输工具	6,640,269.25				6,640,269.25
其他设备	2,890,187.34				2,890,187.34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2,971,155.79		10,250,821.82	172,052.80	143,049,924.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559,550.39		3,798,619.90		50,358,170.29
机器设备	81,386,321.74		5,975,314.96	172,052.80	87,189,583.90
运输工具	3,703,513.17		291,165.82		3,994,678.99
其他设备	1,321,770.49		185,721.14		1,507,491.63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3,218,511.68	--			152,137,605.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1,889,901.34	--			108,091,281.44
机器设备	46,823,437.41	--			40,018,038.52
运输工具	2,936,756.08	--			2,645,590.26
其他设备	1,568,416.85	--			1,382,695.71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3,218,511.68	--			152,137,605.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1,889,901.34	--			108,091,281.44

机器设备	46,823,437.41	--	40,018,038.52
运输工具	2,936,756.08	--	2,645,590.26
其他设备	1,568,416.85	--	1,382,695.71

本期折旧额 10,250,821.82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竣工结算于年末完成，产证正在办理之中。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说明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直径 PHC 管桩的改扩建及配套码头及研发楼	1,012,114.85		1,012,114.85	622,153.85		622,153.85
大管桩 1-2 号车间改造	5,654,782.89		5,654,782.89	5,629,409.90		5,629,409.90
合计	6,666,897.74		6,666,897.74	6,251,563.75		6,251,563.7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大直径 PHC 管桩的改扩建及配套码头及研发楼	206,490,000.00	622,153.85	389,961.00			50.00%	部分完工				募集资金、	1,012,114.85
大管桩 1-2 号车		5,629,409.90	25,372.99								自有资金	5,654,782.89

间改造												
合计	206,490,000.00	6,251,563.75	415,333.99			--	--			--	--	6,666,897.74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761,993.70			57,761,993.70
土地使用权	57,761,993.70			57,761,993.70
二、累计摊销合计	7,833,039.46	570,179.16		8,403,218.62
土地使用权	7,833,039.46	570,179.16		8,403,218.6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928,954.24	-570,179.16		49,358,775.08
土地使用权	49,928,954.24	-570,179.16		49,358,775.08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928,954.24	-570,179.16		49,358,775.08
土地使用权	49,928,954.24	-570,179.16		49,358,775.08

本期摊销额 570,179.16 元。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钢模	7,879,461.95		2,316,828.97		5,562,632.98	
苗木	213,400.00	38,800.00	91,611.12		160,588.88	
合计	8,092,861.95	38,800.00	2,408,440.09		5,723,221.86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6,405.29	607,004.71
小计	726,405.29	607,00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405.29		607,004.71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046,698.08	-440,282.88			3,606,415.20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36,286.73			1,236,286.73
合计	4,046,698.08	796,003.85			4,842,701.93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在建工程及设备款	6,634,962.86	5,434,447.40
合计	6,634,962.86	5,434,447.40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易达融资	32,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943,533.87	
合计	3,943,533.87	

18、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2,639,232.71	34,677,294.10
1 年以上	6,799,802.14	7,367,895.61
合计	29,439,034.85	42,045,189.71

19、预收账款**(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444,305.00	2,236,120.27
1 年以上		450,000.00
合计	2,444,305.00	2,686,120.27

20、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30,976.18	3,704,953.00	1,426,023.18
二、职工福利费		263,437.58	263,437.58	
三、社会保险费		2,014,275.80	2,014,275.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1,469.00	591,469.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33,868.20	1,133,868.20	
失业保险费		79,556.30	79,556.30	

工伤保险费		156,381.10	156,381.10	
生育保险费		53,001.20	53,001.20	
四、住房公积金		309,736.00	309,736.00	
五、辞退福利	2,820,377.00	2,965,982.25	5,517,920.25	268,439.00
合计	2,820,377.00	10,684,407.81	11,810,322.63	1,694,462.18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948,562.16	6,284,456.84
企业所得税	-75,000.00	1,519,448.15
个人所得税		8,585.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004.32	62,844.57
教育费附加	75,163.65	188,533.70
河道管理费	156,647.72	55,534.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008.66	125,689.14
合计	6,282,386.51	8,245,092.51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2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11,746,339.24	1,505,476.67
一年以上	751,375.32	874,683.98
合计	12,497,714.56	2,380,160.65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上海柘杰电器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往来款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270,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4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500万普通股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3月20日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经实施完毕。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21,144,113.13		135,000,000.00	486,144,113.13
合计	621,144,113.13		135,000,000.00	486,144,113.13

资本公积说明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1,414,023.29			31,414,023.29
合计	31,414,023.29			31,414,023.29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3,325,073.58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325,073.5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5,786.9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739,286.67	--

2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7,260,915.06	92,583,290.33

其他业务收入	3,371,227.35	
营业成本	64,244,041.22	82,102,273.5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38,568.38	82,086,940.23
建筑安装业			44,721.95	15,333.30
合计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83,290.33	82,102,273.5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HC 管桩	67,260,915.06	64,244,041.22	78,061,565.40	69,840,706.78
钢管桩			14,477,002.98	12,246,233.45
其他			44,721.95	15,333.30
合计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83,290.33	82,102,273.5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海地区	32,270,363.67	29,553,407.14	41,562,522.37	37,390,814.07
长江三角地区（不含上海）	27,607,012.67	26,956,790.37	46,148,973.11	39,961,892.21
其他地区	7,383,538.72	7,733,843.71	4,871,794.85	4,749,567.25
合计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83,290.33	82,102,273.5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3,399,777.65	33.13%
第二名	7,842,506.05	11.10%

第三名	7,286,165.53	10.32%
第四名	6,275,423.92	8.88%
第五名	6,010,846.16	8.51%
合计	50,814,719.31	71.94%

营业收入的说明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341.66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759.98	10,403.77	1%
教育费附加	164,279.95	31,211.29	3%
河道管理费	54,759.98	10,403.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9,519.96	20,807.52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1,158.50	
合计	383,319.87	385,326.51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435,385.43	1,778,738.74
装卸费	121,737.38	613,651.28
保险费		84,682.28
工资	177,138.00	201,403.63
福利费	25,221.10	116,206.82
咨询费	360.00	
合计	3,759,841.91	2,794,682.75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601,956.87	1,438,293.80
差旅费	559,021.39	861,736.71

业务招待费	734,828.80	821,473.30
工资	1,498,240.45	3,198,113.75
福利费	258,937.58	377,542.26
折旧费	2,645,204.20	4,213,112.03
无形资产摊销	570,179.16	1,269,262.74
社保公积金等	703,238.76	1,711,225.05
检测费	176,846.85	332,385.27
水电费	490,616.35	888,625.34
港码头管理费	12,837.41	18,489.26
保安费	551,750.00	
辞退补偿金	2,965,982.25	
咨询服务费	2,358,113.20	
其他	1,631,575.32	860,760.90
合计	15,759,328.59	15,991,020.41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4,613.32	918,960.42
减：利息收入	-408,358.58	-3,038,659.28
汇兑损益	-12,754.03	24,365.99
其他	254,771.17	22,299.55
合计	848,271.88	-2,073,033.32

3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96,490.88	3,894,015.45
合计	14,496,490.88	3,894,015.45

3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40,282.88	815,722.2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36,286.73	
合计	796,003.85	815,722.25

3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23.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23.07	
其他	621.59		621.59
合计	621.59	1,823.07	

营业外收入说明

3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2,297.49		622,297.49
对外捐赠		15,000.00	
罚款及赔偿支出	1,024,610.00	1,000.00	1,024,610.00
合计	1,646,907.49	16,000.00	1,646,907.49

营业外支出说明

36、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03,272.44	-837,249.0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9,400.58	503.37
合计	-1,722,673.02	-836,745.71

37、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408,358.58
其他营业外收入	621.59
单位及个人往来	11,613,906.15
保函保证金解冻	2,650,000.00
合计	14,672,886.3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手续费支出	254,771.17
营业外支出	410.00
营业费用	3,557,482.81
管理费用	6,787,350.89
单位及个人往来	3,670,591.23
合计	14,270,606.10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85,786.91	-2,716,117.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6,003.85	815,722.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50,821.82	12,246,666.45
无形资产摊销	570,179.16	1,269,262.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8,440.09	2,489,68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2,297.49	-1,823.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1,859.29	943,326.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96,490.88	-3,894,01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400.58	503.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7,376.96	-29,385,608.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45,337.12	5,241,848.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5,503.17	37,000,295.31
其他		3,391,84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5,540.00	27,401,592.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222,183.53	19,197,526.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915,246.52	422,287,520.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6,937.01	-403,089,993.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7,222,183.53	36,915,246.52
其中：库存现金	80,855.01	74,39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41,328.52	39,490,853.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22,183.53	36,915,246.52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柘中(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上海市	陆仁军	高低压电器成套设备等	66660000.00	70.44%	70.44%	陆仁军、蒋陆峰	1340077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柘杰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60734161-0

3、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柘中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价	341,880.34	100.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柘杰电器有限公司	11,000,000.00	

七、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14 年7 月1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订了理财产品服务协议，以人民币8,200 万元购买期限为90天的“蕴通财富”聚通 162（90）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00,000.00	25.21%			32,000,000.00	29.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94,924,002.53	74.79%	3,518,205.41	3.71%	75,860,708.99	70.33%	3,943,793.73	5.20%
组合小计	94,924,002.53	74.79%	3,518,205.41	3.71%	75,860,708.99	70.33%	3,943,793.73	5.20%
合计	126,924,002.53	--	3,518,205.41	--	107,860,708.99	--	3,943,793.73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交二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32,000,000.00			注：2014 年 1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武汉花桥支行签订融易达贸易融资业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花桥支行占用中交二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公司提供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融资，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 日收到上述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融资本金 3,200 万元（扣除相应利息），上述转让为无追索权的款项截至报告日公司已收到并认为无坏账风险，故公司未计提

				坏账准备。
合计	32,000,000.0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76,485,221.52	80.58%		58,011,364.19	76.47%	
1 年以内小计	76,485,221.52	80.58%		58,011,364.19	76.47%	
1 至 2 年	13,353,560.90	14.07%	667,678.05	10,746,865.49	14.17%	537,343.27
2 至 3 年	665,943.50	0.70%	199,783.05	3,269,166.50	4.31%	980,749.95
3 至 4 年	3,537,064.61	3.73%	1,768,532.31	2,815,224.61	3.71%	1,407,612.31
4 至 5 年	378,138.00	0.40%	378,138.00	428,138.00	0.56%	428,138.00
5 年以上	504,074.00	0.52%	504,074.00	589,950.20	0.78%	589,950.20
合计	94,924,002.53	--	3,518,205.41	75,860,708.99	--	3,943,793.73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51,248,236.50	1 年以内： 40,046,367.50； 1-2 年： 10,511,341.00； 2-3 年： 368,846.00； 3-4 年： 282,000.00； 5 年以上： 39,682.00	40.38%
第二名	客户	22,177,148.13	1 年以内 22,077,848.13； 2-3 年 99,300.00	17.47%
第三名	客户	7,838,137.00	1 年以内：7,838,137.00	6.18%
第四名	客户	7,306,564.39	1 年以内：7,306,564.39	5.76%
第五名	客户	7,053,597.88	1 年以内：7,053,597.88	5.56%
合计	--	95,623,683.90	--	75.3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4,894,769.09	100.00%	88,209.79	1.80%	2,638,618.98	100.00%	102,904.35	3.90%
组合小计	4,894,769.09	100.00%	88,209.79	1.80%	2,638,618.98	100.00%	102,904.35	3.90%
合计	4,894,769.09	--	88,209.79	--	2,638,618.98	--	102,904.35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4,679,030.76	95.60%			2,323,869.76	88.07%		
1 年以内小计	4,679,030.76	95.60%			2,323,869.76	88.07%		
1 至 2 年	3,625.30	0.07%	181.27		28,375.66	1.08%	1,418.78	
2 至 3 年	150,000.00	3.06%	45,000.00		243,366.06	9.22%	73,009.82	
3 至 4 年	38,169.03	0.78%	19,084.52		29,063.50	1.10%	14,531.75	
4 至 5 年	10,000.00	0.20%	10,000.00		13,944.00	0.53%	13,944.00	
5 年以上	13,944.00	0.29%	13,944.00					
合计	4,894,769.09	--	88,209.79		2,638,618.98	--	102,904.3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上海永钱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1,056.00	1 年以内	69.69%
中铁大桥局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030.00	1 年以内	10.71%
中铁上海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6.13%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奉贤劳务交易分中心	非关联方	150,000.00	2-3 年	3.06%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04%
合计	--	4,485,086.00	--	91.63%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7,260,915.06	92,583,290.33
其他业务收入	3,371,227.35	
合计	70,632,142.41	92,583,290.33
营业成本	64,244,041.22	82,102,273.5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38,568.38	82,086,940.23
建筑安装业			44,721.95	15,333.30
合计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83,290.33	82,102,273.5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HC 管桩	67,260,915.06	64,244,041.22	78,061,565.40	69,840,706.78
钢管桩			14,477,002.98	12,246,233.45

其他			44,721.95	15,333.30
合计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83,290.33	82,102,273.5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海地区	32,270,363.67	29,553,407.14	41,562,522.37	37,390,814.07
长江三角地区（不含上海）	27,607,012.67	26,956,790.37	46,148,973.11	39,961,892.21
其他地区	7,383,538.72	7,733,843.71	4,871,794.85	4,749,567.25
合计	67,260,915.06	64,244,041.22	92,583,290.33	82,102,273.5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3,399,777.65	33.13%
第二名	7,842,506.05	11.10%
第三名	7,286,165.53	10.32%
第四名	6,275,423.92	8.88%
第五名	6,010,846.16	8.51%
合计	50,814,719.31	71.94%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96,490.88	3,894,015.45
合计	14,496,490.88	3,894,015.45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85,786.91	-433,720.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6,003.85	297,502.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50,821.82	10,651,635.19
无形资产摊销	570,179.16	570,179.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8,440.09	2,489,68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2,297.49	-1,823.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1,859.29	943,326.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96,490.88	-3,894,01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400.58	503.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7,376.96	-29,385,608.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45,337.12	5,192,455.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5,503.17	35,598,426.13
其他		3,456,44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5,540.00	25,484,992.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222,183.53	13,014,218.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915,246.52	416,859,682.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6,937.01	-403,845,464.02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2,297.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96,490.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988.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7,530.75	
合计	10,922,674.23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0.04	-0.04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